

2013 年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6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3 年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 年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 3、4、5、6、7 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%、20%、20%、20%和 2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，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债券名称：2013 年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
2、债券简称：13 滨城投。

3、债券代码：124318。

4、发行人：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。

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 11 亿元。

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7 年期，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、4、5、6、7 年末分别偿还本金 2.20 亿元，各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%。

7、票面利率：6.15%。

8、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12 日至 2020 年 7 月 11 日。

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12 日（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。

10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12 日（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6 年 7 月 11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、2017 年 7 月 12 日、2018 年 7 月 12 日、2019 年 7 月 12 日和 2020 年 7 月 12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%、20%、20%、20%和 2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，

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本次分期偿还 20\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} \\ &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 \\ &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20\%) \\ &= 80 \text{ 元。} \end{aligned}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} \\ &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 \\ &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0\% \\ &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0 \text{ 元。} \end{aligned}$$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滨城投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本页以下无正文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3 年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盖章页）



滨州城建投资经营有限公司

2016 年 06 月 30 日